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组织实施我区“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研究。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贯彻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

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牧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牧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农业产业化发展和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全区渔政管理。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相关管理工作。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拟订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和监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屠宰监督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辖区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农业综合开发、农田整治、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自治区、市、我区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承担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参与我区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我区农业对外援助政策和规划制定，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承办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五）职能转变。

1．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自治区、市、我区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1）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区农业农村局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1年度，实有人数67人，其中：在职人员67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 ，农业科，畜牧科，规划发展科，社会事务管理科，大项目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4,775.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91.88万元，增长100.33%，主要原因是：根据区党委政府安排增加项目支出，涉及项目分别为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本年支出5,654.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28.89万元，增长193.65%，主要原因是：根据区党委政府安排增加项目支出，涉及项目分别为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4,775.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75.92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支出5,654.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5.60万元，占24.50%；项目支出4,268.83万元，占75.5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775.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67.55万元，增长106.90%，主要原因是：根据区党委政府安排增加项目支出，涉及项目分别为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财政拨款支出5,654.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98.60万元，增长204.68%，主要原因是：1.根据区党委政府安排增加项目支出，涉及涉及项目分别为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2.支付2020年为民办实事经费欠款。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1,905.05万元，决算数4,775.9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50.70%，主要原因是：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为年中调增上级拨款。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905.05万元，决算数5,654.4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96.81%，主要原因是：农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补助项目为年中调增上级拨款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54.43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92.61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87.02万元；

2130101行政运行1,205.97万元；

2130108病虫害控制14.45万元；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346.52万元；

2130153农田建设1,069.00万元；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652.85万元；

2130316农村水利803.00万元；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30.37万元；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1,305.45万元；

2299999其他支出47.19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85.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95.08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90.52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94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4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9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4.94万元，决算数4.9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4.94万元，决算数4.9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无差异；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52万元，比上年增加29.81万元，增长49.1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一般公用经费支出增加，主要是业务范围增加致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13,541.15（平方米），价值788.39万元。车辆6辆，价值75.74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动物防疫用车4辆、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1辆、农机监理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1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4268.84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抓好制度，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二是抓好管理，财政资金绩效自评；三是抓好效果，促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职责安排不清；二是绩效管理内容体系和评价标准的设置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明确责任主体。各相关内部科室应明确职责。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资金使用单位是本单位绩效管理的第一责任人；二是做好绩效指标的设计工作，重视重点评价工作，因地制宜制定普遍适用的共性指标和适合本单位的个性指标。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病虫害控制补助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4.45  | 14.45  | 14.45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45  | 14.45  | 14.45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围绕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通过病虫害控制补助，对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补贴。目标2：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目标3：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60人，每次发放资金数3.61万元，资金（补助）发放次数4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14.45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4：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已完成的指标: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跟踪目标值：≥60人，实际值：60人)资金（补助）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4次，实际值：4次)资金（补助）到位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2020年12月，实际值：2020年12月)每次发放资金数(跟踪目标值：≤3.61万元，实际值：3.61万元)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 | ≥60人 | 60人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次数 | ≥4次 | 4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补助）到位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 2020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资金数 | ≤3.61万元 | 3.61万元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农业生产发展补助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46.52  | 346.52  | 346.52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46.52  | 346.52  | 346.52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围绕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通过农业生产发展补助，对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补贴。目标2：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目标3：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1444人，每次发放资金数86.63万元，资金（补助）发放次数4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346.52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4：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已完成的指标: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跟踪目标值：≥1444人，实际值：1444人)资金（补助）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4次，实际值：4次)资金（补助）到位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2020年12月，实际值：2020年12月)每次发放资金数(跟踪目标值：≤86.63万元，实际值：86.63万元)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 | ≥1444人 | 1444人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次数 | ≥4次 | 4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补助）到位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 2020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资金数 | ≤86.63万元 | 86.63万元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农田建设补助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069.00  | 1,069.00  | 1,069.00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69.00  | 1,069.00  | 1,069.00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围绕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通过农田建设补助，对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补贴。目标2：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目标3：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4454人，每次发放资金数267.25万元，资金（补助）发放次数4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1069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4：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已完成的指标: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跟踪目标值：≥4454人，实际值：4454人)资金（补助）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4次，实际值：4次)资金（补助）到位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2020年12月，实际值：2020年12月)每次发放资金数(跟踪目标值：≤267.25万元，实际值：267.25万元)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 | ≥4454人 | 4454人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次数 | ≥4次 | 4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补助）到位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 2020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资金数 | ≤267.25万元 | 267.25万元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高效节水项目等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652.86  | 652.86  | 652.86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652.86  | 652.86  | 652.86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遵从上级部门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严格把控项目资金使用，使得资金落实到位。目标2：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1项，项目预算控制率100%，资金发放次数2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652.86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3：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 | 已完成的指标: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跟踪目标值：=1项，实际值：1项)资金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2次，实际值：2次)竣工验收合格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资金支付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44531，实际值：44531)项目预算控制率(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群体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1项 | 1项 | 7.14 | 7.14 |  |
| 资金发放次数 | ≥2次 | 2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资金支付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2021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95% | 100%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 | ≥95% | 100%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高效节水项目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803.00  | 803.00  | 803.00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803.00  | 803.00  | 803.00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遵从上级部门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严格把控项目资金使用，使得资金落实到位。目标2：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1项，项目预算控制率100%，资金发放次数2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803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3：项目的实施能够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 | 已完成的指标: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跟踪目标值：=1项，实际值：1项)资金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2次，实际值：2次)竣工验收合格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资金支付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44531，实际值：44531)项目预算控制率(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群体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1项 | 1项 | 7.14 | 7.14 |  |
| 资金发放次数 | ≥2次 | 2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资金支付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2021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95% | 100%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我区基础设施保障，完善居民日常生活环境 | ≥95% | 100%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农业保险补助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0.37  | 30.37  | 30.37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0.37  | 30.37  | 30.37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围绕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通过农业保险补助，对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补贴。目标2：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目标3：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127人，每次发放资金数7.59万元，资金（补助）发放次数4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30.37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4：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已完成的指标: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跟踪目标值：≥127人，实际值：127人)资金（补助）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4次，实际值：4次)资金（补助）到位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2020年12月，实际值：2020年12月)每次发放资金数(跟踪目标值：≤7.59万元，实际值：7.59万元)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 | ≥127人 | 127人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次数 | ≥4次 | 4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补助）到位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 2020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资金数 | ≤7.59万元 | 7.59万元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305.45  | 1,305.45  | 1,305.45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305.45  | 1,305.45  | 1,305.45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围绕新疆社会稳定长治久安总目标，通过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对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补贴。目标2：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目标3：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5439人，每次发放资金数326.36万元，资金（补助）发放次数4次，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1305.45万元按计划执行。目标4：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已完成的指标: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跟踪目标值：≥5439人，实际值：5439人)资金（补助）发放次数(跟踪目标值：≥4次，实际值：4次)资金（补助）到位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2020年12月，实际值：2020年12月)每次发放资金数(跟踪目标值：≤326.36万元，实际值：326.36万元)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金（补助）涉及群众人数 | ≥5439人 | 5439人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次数 | ≥4次 | 4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资金（补助）到位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资金（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 | 2020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每次发放资金数 | ≤326.36万元 | 326.36万元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企业居民基本权利，提高企业生存率及居民幸福感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效益年限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1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访惠聚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47.19  | 47.19  | 47.19  | 10 | 100.00% | 1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7.19  | 47.19  | 47.19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按时按标准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访惠聚人员补助按计划执行。目标2：遵从上级部门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日常工作任务。目标3：严格把控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按计划执行。目标4：通过该项目，保障了访惠聚人员的补贴收入，有效维护工作队伍稳定，更好地服务群众。 | 已完成的指标:发放（补助）人数(跟踪目标值：≥33人，实际值：33人)发放（补助）次数(跟踪目标值：≥12次，实际值：12次)考勤执行合格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协助社区工作完成合格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资金发放（补助）及时率(跟踪目标值：=100%，实际值：100%)项目完成时间(跟踪目标值：44531，实际值：44531)发放补助标准(跟踪目标值：=0.12万元/月/人，实际值：0.12万元/月/人)充分发挥工作队职能(跟踪目标值：有效，实际值：达成预期指标)持续解决所在社区居民困难(跟踪目标值：≥1年，实际值：1年)受益对象满意度(跟踪目标值：≥95%，实际值：100%)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补助）人数 | ≥33人 | 33人 | 7.14 | 7.14 |  |
| 发放（补助）次数 | ≥12次 | 12次 | 7.14 | 7.14 |  |
| 质量指标 | 考勤执行合格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协助社区工作完成合格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率 | =100% | 100% | 7.14 | 7.14 |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 2021年12月 | 7.14 | 7.14 |  |
| 成本指标 | 发放补助标准 | =0.12万元/月/人 | 0.12万元/月/人 | 7.16 | 7.16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充分发挥工作队职能 | 有效 | 达成预期指标 | 15 | 15.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解决所在社区居民困难 | ≥1年 | 1年 | 15 | 15.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0 |  |
| 总分 | 100 | 100 |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